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ULTIFIELD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萬事昌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98)

**須予披露交易  
進一步出售上市證券**

**進一步出售事項**

董事會宣佈，於二零二六年九月三十日，Ernesto（本公司之一間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進行進一步出售事項，據此，其透過公開市場以每股中行股份平均價格約6.08港元出售合共18,000,000股中行股份，總代價約為109,400,000港元（不包括交易成本），並將於交收時以現金收取。

於二零二六年九月一日至二零二六年九月二十九日期間（包括首尾兩日），本集團透過公開市場按每股中行股份平均價格約6.02港元出售合共11,300,000股中行股份，總代價約為68,000,000港元（不包括交易成本）。有關先前出售事項的進一步詳情已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九月二十九日的公告。

**上市規則之涵義**

由於進一步出售事項及先前出售事項涉及於十二個月期間內出售同一間上市公司的股份，故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4.22及14.23條合併計算。

無論按單獨基準或與先前出售事項合併計算，進一步出售事項的至少一項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為5%或以上，而所有適用百分比率均低於25%。因此，進一步出售事項構成本公司於上市規則第十四章項下的須予披露交易，並須遵守其項下的申報及公告規定。

\* 僅供識別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九月二十九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先前出售事項。

### 進一步出售事項

董事會宣佈，於二零二六年九月三十日，Ernesto（本公司之一間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進行進一步出售事項，據此，其透過公開市場以每股中行股份平均價格約6.08港元出售合共18,000,000股中行股份，總代價約為109,400,000港元（不包括交易成本），並將於交收時以現金收取。

於二零二六年九月一日至二零二六年九月二十九日期間（包括首尾兩日），本集團透過公開市場按每股中行股份平均價格約6.02港元出售合共11,300,000股中行股份，總代價約為68,000,000港元（不包括交易成本）。有關先前出售事項的進一步詳情已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九月二十九日的公告。

進一步出售事項連同先前出售事項涉及出售合共29,300,000股中行股份，總代價約為177,400,000港元（不包括交易成本），相當於每股中行股份的平均出售價約6.05港元。緊接進一步出售事項前，本集團持有18,000,000股中行股份，佔已發行中行股份約0.02%。於進一步出售事項後，本集團不再持有任何中行股份。

由於進一步出售事項於公開市場進行，故無法確定交易對手方的身份。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進一步出售事項的交易對手方及該等交易對手方的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第三方。

### 有關中國銀行的資料

根據公開可得的資料，中國銀行是中國一家商業銀行。其主要從事銀行業及有關的金融服務，包括商業銀行業務、投資銀行業務、保險業務、直接投資和投資管理業務、基金管理業務和飛機租賃業務等。中國銀行主要為個人客戶和公司客戶提供貸款，及在中國內地、香港、澳門、台灣以及其他國家開展業務活動。

下列中國銀行之財務資料摘錄自其公開資料：

|      | 截至<br>六月三十日止<br>六個月<br>二零二六年<br>百萬人民幣<br>(未經審核) |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br>二零二五年<br>百萬人民幣<br>(經審核) | 二零二四年<br>百萬人民幣<br>(經審核) |
|------|-------------------------------------------------|-----------------------------------------|-------------------------|
| 營業收入 | 357,113                                         | 659,866                                 | 632,771                 |
| 稅前利潤 | 162,919                                         | 301,288                                 | 294,954                 |
| 稅後利潤 | 132,031                                         | 257,936                                 | 252,719                 |

|           | 於下列日期                           |                                  |                                  |
|-----------|---------------------------------|----------------------------------|----------------------------------|
|           | 二零二六年<br>六月三十日<br>人民幣<br>(未經審核) | 二零二五年<br>十二月三十一日<br>人民幣<br>(經審核) | 二零二四年<br>十二月三十一日<br>人民幣<br>(經審核) |
| 資產淨值      | 3,240,384百萬                     | 3,208,124百萬                      | 2,952,964百萬                      |
| 每股普通股資產淨值 | 8.54                            | 8.36                             | 8.18                             |

### 進一步出售事項之理由及裨益

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購入中行進一步出售股份，主要旨在運用其盈餘現金資源以產生經常性收入及投資回報。中行進一步出售股份的總投資成本約為65,900,000港元，相當於每股中行股份平均收購成本約3.66港元。

中行進一步出售股份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的未經審核賬面值及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經審核賬面值分別約為89,800,000港元及80,300,000港元。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中行進一步出售股份收取的股息總額分別約為4,600,000港元及4,700,000港元。

根據進一步出售事項的總代價約為109,400,000港元，預期本集團將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進一步出售事項確認收益約為29,100,000港元（不包括交易成本）。有關收益乃按以下兩者之差額計算：(i)中行進一步出售股份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賬面值；及(ii)進一步出售事項的總代價（不包括交易成本）。按相同基準，本集團預期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進一步出售事項及先前出售事項確認的收益合共約為46,700,000港元（不包括交易成本）。本集團實際將確認的收益須待本集團財務報表落實及審核後方可作實。

由於進一步出售事項按當時市價於公開市場進行，董事認為進一步出售事項的條款屬公平合理。經考慮中行股份市價上升及當前市場狀況，尤其是全球金融市場及地緣政治問題方面的不確定性，董事認為進一步出售事項為本集團變現其於中行股份投資的收益及進一步加強本集團流動性的良機。本集團擬將進一步出售事項所得款項用作一般營運資金。

經考慮上述因素後，董事認為進一步出售事項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

## 本公司及ERNESTO的資料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而其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物業投資、物業發展、物業管理、提供酒店服務式別墅及公寓服務、證券投資及投資控股。

Ernesto為一間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的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其主要業務為證券投資。

## 上市規則之涵義

由於進一步出售事項及先前出售事項涉及於十二個月期間內出售同一間上市公司的股份，故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4.22及14.23條合併計算。

無論按單獨基準或與先前出售事項合併計算，進一步出售事項的至少一項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為5%或以上，而所有適用百分比率均低於25%。因此，進一步出售事項構成本公司於上市規則第十四章項下的須予披露交易，並須遵守其項下的申報及公告規定。

##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             |   |                                                                        |
|-------------|---|------------------------------------------------------------------------|
| 「董事會」       | 指 | 本公司董事會；                                                                |
| 「中國銀行」      | 指 | 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H股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3988）；                      |
| 「中行進一步出售股份」 | 指 | 根據進一步出售事項出售的中行股份；                                                      |
| 「中行股份」      | 指 | 中國銀行股本中每股面值1人民幣的H股；                                                    |
| 「本公司」       | 指 | 萬事昌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898）；                     |
| 「董事」        | 指 | 本公司董事；                                                                 |
| 「Ernesto」   | 指 | Ernesto Investments Limited，一間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的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       |
| 「進一步出售事項」   | 指 | Ernesto於二零二六年九月三十日透過公開市場出售18,000,000股中行股份，總代價約為109,400,000港元（不包括交易成本）； |

|          |   |                                                                                                                                        |
|----------|---|----------------------------------------------------------------------------------------------------------------------------------------|
| 「本集團」    | 指 |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
| 「港元」     | 指 |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
| 「香港」     | 指 |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
| 「獨立第三方」  | 指 | 獨立於且與本公司、其附屬公司的任何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的任何聯繫人概無關連（定義見上市規則）的個人或公司；                                                                         |
| 「上市規則」   | 指 |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
| 「中國」     | 指 | 中華人民共和國；                                                                                                                               |
| 「先前出售事項」 | 指 | 本集團於二零二六年九月一日至二零二六年九月二十九日期間（包括首尾兩日）透過公開市場以每股中行股份平均價格約6.02港元出售合共11,300,000股中行股份，總代價約為68,000,000港元（不包括交易成本），有關詳情已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九月二十九日的公告； |
| 「人民幣」    | 指 |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
| 「聯交所」    | 指 |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                                                                                                                          |
| 「%」      | 指 | 百分比。                                                                                                                                   |

承董事會命  
萬事昌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劉志勇

香港，二零二六年九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劉志勇先生、劉志奇先生及梁慧生女士，而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盧敏霖先生、勞錦祥先生、徐家華先生及伍成業先生。